

证券代码：300967

证券简称：晓鸣股份

公告编号：2021-74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13 号）的核准，公司本次实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7,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3,38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6,077,866.7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7,302,133.26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 XYZH/2021YCMA10096 号《验资报告》。

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1 年 1-6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5,105,941.43 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 242,840.95 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人民币 35,105,941.43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 242,840.95 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4,939,032.78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会计师审计费用 2,5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同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金凤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永宁支行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金凤支行	29-144001040025194	46,360,755.84	其中活期存放 10,755.84 元,其他为通知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金凤支行	29-144001040025186	47,883,356.02	其中活期存放 2,203,356.02 元,其他为通知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061903180	4,549,546.46	通知存款

司银川永宁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	632796730	16,145,374.46	通知存款
合计	-	114,939,032.78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使用违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8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7,302,133.2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105,941.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105,941.4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闽宁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否	5,772.52	5,468.00	562.74	562.74	10.29%	/	/	不适用	否
2. 阿拉善百万种鸡生态养殖基地项目	否	22,541.97	3,000.00	2,555.96	2,555.96	85.20%	/	/	不适用	否
3. 阿拉善种鸡养殖场建设项目	否	26,784.56	6,262.21	391.89	391.89	6.25%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		60,183.05	14,730.21	3,510.59	3,510.59	23.83%				

目小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以上项目均处于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优先顺序的议案》，认为公司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优先顺序进行调整，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与原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2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优先顺序的公告》（2021-059）。</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同意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9,478,499.70 元；其中阿拉善百万种鸡生态养殖基地项目置换前期投入 25,559,608.31 元，阿拉善种鸡养殖场建设项目置换前期投入 3,918,891.39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2021-027）。</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	<p>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14,939,032.78 元，其中 2,500,000.00 元为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其余资金主要用于闽宁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及阿拉善种鸡养殖场建设项目。以上募集资金中，以活期存放金额为 2,214,111.86 元，其他为通知存款形式。</p>								

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